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9-018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于秀媛	董事	在外出差	潘爱华
杨晓敏	董事	在外出差	罗德顺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未名医药	股票代码	002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立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		
电话	010-82895830-212		
电子信箱	93308917@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C27。经营范围:生物技术研究、生物产品及相应的高技术产品,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药、中药、化学药、药物制剂、医疗器械和装备、原料药和制剂的生产和销售;基因检测、疾病预防、诊断和治疗;医疗、康复、保健等医疗机构管理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企业管理、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生物医药制品;二类是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

(一)主要产品和业务介绍:

1、公司致力于重点发展神经生长因子系列产品、细胞因子药物和多肽药物。主要产品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商品名:恩经复),是福建省首个国家一类新药,也是世界上第一个获准应用于临床的神经生长因子类药物,属于神经类药物中的神经损伤修复药物,具有神经修复、营养等多重生物学功能,对人体因疾病或创伤等引起的神经损伤具有修复作用。

2、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基因工程干扰素产品为主的现代生物制药企业。主要产品重组人干扰素α2b注射剂(商品名:安福隆),市场上唯一的重组人干扰素α2b喷雾剂(商品名:捷抚)。天津未名产品质量优良,采用国际先进的干扰素发酵、分离纯化技术、进口原材料和生产设备,生产的干扰素原液符合欧洲药典标准,拥有国内规模最大、全部进口设备组成的干扰素冻干粉针剂和预灌装玻璃注射器装注射液生产线。

3、公司是目前国内大型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生产供应商,"废气氢氰酸法"生产工艺技术荣获国家发明专利,系国内首创并处于世界先进水平。主要产品为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亚磷酸、甲酸乙酯、乙酸三甲酯及其副产品,其中亚磷酸、甲酸乙酯系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初因原材料断供及政府征地而停产,为尽快恢复生产,与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东部化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淄博鲁华天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期尽快恢复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原乙酸三甲酯、LS 系列、TC 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目前,该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4、报告期,公司启动了CMO项目建设,报告期已经完成一期工程建设,二期工程已经开始,一期工程的后续认证申报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行业发展现状及变化趋势

2018年,在新医改引导下,医药行业告别过往的粗放发展模式,走向精细化、效率化发展阶段。目前医保基金已进入精细化控费阶段,因此医疗保健行业的上下游均面临着结构性的调整,2018年医保目录也体现了重点放在刚需治疗性用药的趋势。控费大环境下,低质低效的仿制药和辅助用药首当其冲,招标降价使得大量仿制药企的销售额和毛利率明显下滑。一致性评价也将促使不具备技术和资本优势的低端仿制药企逐渐失去市场。在仿制药监管趋严、批文收紧、利润空间被不断压缩的情况下,创新将成为优质药企发展的主流方向。

受医改政策叠加影响,医药行业增速步入历史低位水平,医药行业虽然增速放缓,但整体仍高于绝大多数行业。生物技术的行业技术壁垒高、市场空间大,处于成长上升阶段,整体扶持性政策为主,但监管较为严格。随着创新扶持政策的落地及资本助力,板块将持续获得增长动力,疫苗、血液制品、基因检测、单抗、细胞治疗等领域景气度长期较高。医药和农药中间体行业隶属精细化工制造业,医药和农药中间体是药品和农药合成过程中的化工原料,由于医药和农药产业的发展,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三)公司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现已成为福建省生物制药龙头企业,并跻身中国生物医药企业前30强,其第一个产品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恩经复,是世界上第一支获准正式用于临床的神经生长因子药品,也是第一个由中国人率先产业化的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成果。公司也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生产供应商,与全球主要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用户建立了紧密的业务联系,成为先正达、拜耳等世界500强企业的长期供应商,与新和成、新华制药、联化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产品深受用户信赖。

公司现已形成了比较完善的生物药物研发体系,建立了多个生物药物研发平台,现有6,000多平方米的研发大楼和大量进口精密仪器设备,主要进行神经生长因子系列产品、细胞因子和多肽药物的研究。通过与欧洲脑研究所、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北京大学、厦门大学等科研机构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提高了科研开发能力,保证了产品技术和研发的先进性和连续性。同时,公司积极探索外延式发展道路,通过兼并收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664,593,783.42	1,162,416,642.55	-42.83%	1,264,879,43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89,054.12	388,411,585.68	-124.66%	417,695,14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574,215.51	382,014,467.65	-123.19%	410,986,15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56,075.43	271,106,655.26	-72.54%	169,315,09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2	0.5887	-124.66%	0.63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52	0.5887	-124.66%	0.63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14.27%	-17.60%	18.21%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4,298,453,211.03	3,998,439,815.42	7.50%	2,687,542,0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62,104,211.80	2,857,893,265.92	-3.35%	2,469,481,680.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149,643.83	146,630,138.72	199,115,961.23	171,698,03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72,632.77	-76,778,597.01	6,998,878.50	-108,381,96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990,969.98	-81,245,339.64	6,990,714.21	-95,310,56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36,993.46	-53,764,932.76	9,074,081.58	42,509,933.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235,124.00%	174,016,552	177,235,124	冻结	177,235,124
高宝林	境内自然人	108,927,000.00%		1,000,000	质押	1,000,000
王和平	境内自然人	43,680,260.00%	16,719,418	43,680,260	质押	43,680,260
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52,800.00%	20,152,800	19,900,000	质押	19,900,000
华泰瑞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00,000.00%				
绍兴金晖越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36,350.00%	12,438,234	13,436,350	冻结	13,436,350
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84,457.00%	8,423,039			
王明贤	境内自然人	7,079,800.00%				
北京海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裕3号私募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64,100.00%				
高校科技产业化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5,142.00%	2,026,5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王明贤系高宝林的姐夫;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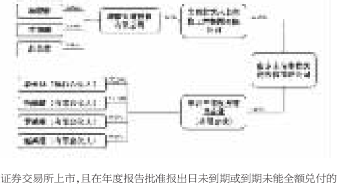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 未名债	112593	2022年09月24日	80,000	6.7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按时付息。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24日发布了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以及"17年未名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评级;

2、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发布了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以及"17年未名债"的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下调信用等级的评级观察名单。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34.23%	26.98%	7.25%
EBITDA全部债务比	4.44%	67.55%	-63.11%
利息保障倍数	-0.07	32.33	-100.2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是医药行业激烈震荡、充满困难和挑战的一年,也是公司自创建以来最为艰难的一年。未名天源全面停产,医药中间体业务收入锐减;神经生长因子也遭遇严峻的市场下行压力。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64,593,783.42元,同比下降42.83%,实现营业利润-81,407,992.56元,同比下降117.44%,实现利润总额-83,175,449.73元,同比下降117.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5,789,054.12元,同比下降124.66%。

(一)生物医药板块

厦门未名医药以开源节流和"1+X"战略为两个主要抓手,规范公司运营,细化日常管理,做好风险管控。与此同时,公司始终坚持学术推广的营销理念,持续进行市场的广度与深度开发工作。在民营医院开发、低销医院开发和院外销售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

1、在国家整体医保控费、招标限价等多项医改政策影响下,整个神经生长因子市场出现了下滑趋势。营销系统在学术推广理念的引导下,按照"下沉、聚焦、落地"的方针,凭借强大的自建团队优势,调整了市场营销策略,加大学术推广力度,寻找新的销售增长点,全面聚焦儿科市场,积极布局院外销售,市场占有率逆势上升,重回行业第一。

2、产品得率不断提高,纯化投料、分装、包装、成品等各项任务保质保量完成,产品得率再创新高,提高了16%,并顺利通过GMP再认证和新工艺现场核查。

3、研究开发取得新进展,厦门未名全年共申报项目12项,实际获批立项金额603.11万元;获批荣誉4项。完成重大新药创制课题"北大之路创新药物孵化基地"财务验收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工作。NGF治疗创伤性周围神经损伤项目取得临床批件;国家一类新药泰瑞拉奉项目的开始进行I期临床试验,同时完成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制剂的小试工艺研究工作。重组人NGF注射剂中试放大成功,抗人NGF单抗项目完成3批次中试试生产,确定了整套完整的上下游工艺,后续将开展安全评估和后续适应症的药效研究。

4、天津未名在连年亏损后首次实现盈利,基本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一是千方百计扩大喷雾剂产量,启动了喷雾剂新生产线建设,计划进一步提高产量,满足市场增长的需求。二是针对喷雾剂成为主要制剂成品,针对喷雾剂的工艺进行分析和管理,利用统计学原理分析喷雾剂生产过程,提高了对生产过程的控制。2018年全年共完成生产430.6万支干扰素产品,入库421.5万支,同比增长45.2%。

(二)医药中间体板块

受淄博市政府调整区域规划、国家环保督察导致上游企业停产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未名天源正常生产经营秩序被打乱,被迫于2018年5月8日全面停产。公司上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努力消除不利因素带来的各种影响,并为下一步企业搬迁建设打好坚实基础。

1、做好停产搬迁相关工作,淄博市政府于2017年底启动淄博火车站南广场改造项目,未名天源所处良乡工业园地块被列入第二批搬迁范围,且由于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料之一氢氰酸的上游供应商中石化齐鲁分公司腈纶厂南厂停产,公司主要产品的重要原料之一氢氰酸无法采购供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统筹考虑国家"26+2"城市监管及环保督察等形势、公司库存以及面临战略性转型升级任务,经慎重研究于2018年5月8日起实施全面停产。停产后,公司积极组织在岗职工,做好全面停产的组织、物料清理、储罐及管线清洗以及停产后设备维护等工作,确保停产过程中没有出现任何安全环保事故,实现了安全停车。

2、公司积极谋划做好现有装置搬迁工作,坚持"合作搬迁、优化工艺、转型升级、搬大搬强"原则,积极寻求有资源、有实力、有能力的合作伙伴进行多种形式的搬迁合作。目前,搬迁建设的合作协议书已经签订,合资公司注册登记已经完成,可搬迁利用的设备目录、拟搬迁资产已经完成评估,搬迁前各项准备工作正在进行。

3、在停产搬迁的不利情况下,积极做好库存产品的销售、欠款回收和重要客户维系等工作。一方面,公司指定专人负责库存产品的销售、服务等工作,及时关注收集产品信息、市场行情以及竞争对手、主要客户的生产情况,为今后继续生产做好准备,另一方面,公司主要领导亲自挂帅走访市场,并与先正达等主要客户保持密切联系与沟通,确保搬迁后继续深度、长期合作。全年公司共销售原乙酸三甲酯1399.739吨。

在做好市场维护、与重要客户保持密切沟通的基础上,公司抽调专门力量做好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全年共清回欠款 667.05 万元,大大降低了经营风险。

4、做好转型升级投资建设CMO项目重点工作,根据公司的战略布局,公司2018年上半年做出了在合肥巢湖经开区投资建设CMO项目的重大决策。在各级部门与领导大力支持与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下,CMO项目扎实推进,通过多方努力,重新签订了CMO项目施工建设、生产设备承接及收购等协议。截至目前已完成7栋单体的建设安装任务,包括建筑装饰、暖通空调、给排水、工艺管道、自控、防雷接地、消防等,下一步将进行设备调试。

(三)存在的困难和风险

2018年尽管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我们更要看到工作中还存在许多困难和风险,必须时刻保持清醒。

生物医药方面,近年来国家持续深入推进医药行业改革,两票制、"4+7"集采、医保控费、医保目录调整、药品招投标等一系列政策频出,对医药行业带来了较大的冲击,神经生长因子和干扰素也同样面临着外部营销环境变化所带来的收入下滑的挑战和风险。面对严峻的形势,厦门未名将继续坚持学术推广的营销理念,持续进行市场的广度与深度开发工作。同时根据医药政策的变化,灵活调整策略,重点布局民营医院开发、低销医院开发和院外销售。天津未名方面,也面临原液产能不足、厂房设备老化等一系列生产方面的问题,严重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医药中间体方面,未名天源全面停产后,有300多名职工面临安置及经济补偿问题。公司要积极做好职工思想工作,安排人员妥善办好领取补偿金、失业金、再就业培训等工作,确保企业稳定,为企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同时,公司要积极稳定生产、管理、技术等骨干队伍,为今后搬迁合作提供了人才保证。在人手紧缺的不利条件下,公司还发动骨干职工、留厂人员做好企业保卫以及原有装置设备的维护保养、日常巡检等工作,做好厂区安全环保以及政府、客户、外来人员接待等日常工作,确保企业有序运转。CMO项目建设方面,也面临着投资大、时间紧、任务重、难度高的问题,必须毫不松懈,扎实推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恩经复	506,393,975.27	468,003,985.98	92.42%	-29.27%	-30.13%	-1.13%
安福隆	124,362,389.96	85,612,443.47	68.84%	34.06%	50.23%	7.4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较2017年下降42.83%,主要系受环保政策影响,山东天源停产,受医改政策影响,医药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2、营业成本较2017年下降61.45%,主要系山东天源停产,医药销售下降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2017年下降124.66%,主要系山东天源停产和医药版块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9-016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于秀媛女士因公务无法现场出席,委托董事潘爱华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董事杨晓敏女士因公务无法现场出席,委托董事罗德顺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爱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赵琰、倪健、涂勇向董事会递交了《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喜审字[2019]第0956号)。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对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出具了《关于2018年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95,789,054.12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7,487,148.94元。鉴于公司本年度出现亏损、未名天源尚未复产、CMO项目二期工程投资的实际情况,预计公司未来发展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为保证公司业务稳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合伙企业,有着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9-020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4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2019年5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5月23日15:00至2019年5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7日。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9年5月17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1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赵琰、倪健、涂勇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分别作2018年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中《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特别决议,须经2/3以上股东审议通过方为有效。所有议案均对中小股东单进行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23日上午8:30-11:30,下午 1:00-4: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京市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未名医药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兵:13439051930、010-82895830

电子邮箱:boardoffice@sinobiowaymed.com.cn

传真:010-82899887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附件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以下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附件2: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1、投票简称:"未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5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 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 2019年5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 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17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23日上午11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2人,监事闫雪明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委托监事于文杰先生参加并代为表决。会议由监事赵芙蓉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对此出具了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主要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 资格,在2018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 告客观、公正。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和使用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9-02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5月8日15:00-17:00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办2018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参与本次说明会。

本次说明会的网址为: http://rs.p5w.net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有:公司董事长潘爱华先生、独立董事涂勇先生、财务总监赖闻博女士、董事会秘书王立君先生、保荐代表人夏荣兵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8年度(以下称"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8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4,52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247,141.6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272,858.31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1年5月1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3-0019号《验资报告》。

2、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期末余额

2018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20,527.76万元,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及变更后的项目。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626.95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12,626.95万元,定期存单为0.00万元。

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71,272,858.31
减: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2,304,611.37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5,277,591.47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7,102,078.12
加:募集资金利息净额(扣除手续费用后)	57,301,277.14
其中: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利息净额	5,677,011.0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6,269,524.0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依据《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资金使用、资金投向变更、资金管理与监督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结合经营业务的需要,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长江路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4月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格式无重大差异。自协议签署日至本期末,各协议签署方均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操作情形。

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			
		募集资金	其中:定期存款	利息收入	合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51020154800000160	0.00		19,226,871.09	19,226,871.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	229931810584	7,738,409.20		3,162,717.71	10,901,126.9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长江路支行	34050177770800000703	95,462,150.48		679,375.60	96,141,526.08
合计		103,200,559.68		23,068,964.40	126,269,524.0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终止后,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089.53万元已全部用于投资CMO项目的一期项目建设。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3月24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127.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27.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89.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89.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30.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9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利用齐鲁丙烯腈废气氢氰酸扩建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项目	否	9,600	9,600	0	9,600	100%	2014 年 6 月30日	0.00	是	否
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	是	8,800	8,800	0	2,710.47	30.80 %	无	0.00	否	是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3,500	3,500	0	3,500	100`%	2017年12月31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900	21,900	0	15,810.47	-	-	0.00	-	-
变更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CMO项目		6,089.53	6,089.53	6,089.53	6,089.53	100%	2019年10月 31 日(一期工程)	0.00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利用齐鲁丙烯腈废气氢氰酸扩建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项目(追加投资)	是		2,508		1,897.86	75.67%	2014 年 6 月30日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追加投资)	是		2,300	141.91	2,136.28	92.88%	2017年12月31日			
CMO项目	是		21,193.15	14,296.32	14,296.32	67.46 %	2019年10月 31 日(一期工程)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6,001	14,438.23	18,330.46	-	-	0.00	-	-
合计	-	21,900	53,991	20,527.76	40,230.46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近几年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及相关下游产品竞争激烈,市场需求增速趋缓,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投项目效益的发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生产或建设情况如下: 1、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项目已于2014年5月整体试车成功,6月正式投产,经过近几年不断优化相关生产工艺技术,完善管理软件等措施,新装置各项生产指标已达到最佳运行状态,生产负荷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提升,2016年度基本达到设计产能。该项目调整后投资额与累计投入额的差额,系部分设备质保金尚未支付和项目配套流动资金。 2、苯并二醇项目:募投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已完成立项、土地征用、施工设计、手续办理及配套公用工程、污水处理设施等建设工作,累计投入2710 万元。后因市场急剧变化,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为防范和化解可能的风险,经研究,拟终止该项目的建设。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的建设。 3、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中心研发楼及附属设施已交付使用,中试车间厂房已建设完毕。后续仍将不断完善配套中试车间的工艺设计方案,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提高其经济适用性,满足新产品中试开发的需要。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在反复调研论证的基础上,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决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的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进行调整,将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7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投项目"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因市场急剧变化,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为防范和化解可能的风险,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的建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为25,227.29万元。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原甲酸三甲酯/三乙酯扩建工程的实际需要,经201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3年4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508万元,该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12,108万元,实际使用投资额为11,497.86万元。根据公司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经2016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300万元,该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5,800万元,实际使用投资额为5,636.28万元。根据公司募投项目CMO项目的实际需要,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6月6日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项目拟使用剩余募集资金6,089.53万元,剩余超募资金及部分利息21,877.9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1,193.15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已使用超募资金14,296.32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6月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截至2011年5月3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3,710.21 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大信专审字[2011]第3-0117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公开承诺项目使用,并按规定予以披露。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9-019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于秀媛	董事	在外出差	潘爱华
杨晓敏	董事	在外出差	罗德顺

公司负责人潘爱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闻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房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174,347.60	147,149,643.83	-1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26,715.18	82,372,632.77	-11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313,788.94	80,990,969.98	-11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695,907.86	76,636,993.46	1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6	0.1249	-115.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6	0.1249	-115.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2.84%	-3.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72,383,771.58	4,298,453,211.03	-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49,177,496.62	2,762,104,211.80	-0.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5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2,28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747.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565.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457.60	
合计	387,073.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9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6%	177,235,124	174,016,552	冻结	177,235,124
高宝林	境内自然人	16.51%	108,927,000	0	质押	1,000,000
王和平	境内自然人	6.62%	43,680,260	16,719,418	质押	43,680,260
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20,152,800	20,152,800	质押	19,900,000
绍兴金晖越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3,436,350	12,438,234	冻结	13,436,350
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1,884,457	8,423,039		
王明贤	境内自然人	1.07%	7,079,800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5,898,700	0		
陈孟林	境内自然人	0.61%	4,053,264	4,053,192	冻结	4,053,264
厦门京道联萃天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3,799,868	3,799,86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高宝林	108,9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927,000
王和平	26,960,842	人民币普通股	26,960,842
王明贤	7,0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7,079,8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898,700	人民币普通股	5,898,700
中南成长(天津市)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1,418	人民币普通股	3,461,418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218,572	人民币普通股	3,218,57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740,343	人民币普通股	2,740,343
绵阳锦烁实业有限公司	2,304,943	人民币普通股	2,304,94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74,983	人民币普通股	2,074,98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02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2、王明贤系高宝林的姐夫;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1、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34.04%,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2、应收利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37.53%,主要原因系收到利息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318.60%,主要原因系销售团队备用金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32.07%,主要原因系项目预付工程款转入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56.52%,主要原因系项目预付工程款转出所致。

6、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71.11%,主要原因系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48.86%,主要原因系支付了年初未付职工薪酬所致。

8、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87.33%,主要原因系计提公司债一季度利息费用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项目变动的原因说明:

1、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32.66%,主要原因系同步收入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61.44%,主要原因系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其他收益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减少47.52%,主要原因系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4、营业外收入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增加78.85%,主要原因系材料款无需支付所致。

5、营业外支出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090.62%,主要原因系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6、少数股东损益发生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948.3%,主要原因系本期控股公司天津未名由微亏转向盈利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原材料断供及政府征地而停产,为尽快恢复生产,创造更好的经营效益,拟以设备评估后的公允价值与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东部化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淄博鲁华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从事原甲酸三甲酯、原甲酸三乙酯、原乙酸三甲酯、LS 系列、TC 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2019年4月,上述合资公司于日前完成了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淄博市张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名称:淄博鲁华天源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	2019年02月15日	公告编号:2019-004。公告名称:《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及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019年04月16日	公告编号:2019-014。公告名称:《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之参股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网站名称及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所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待业绩承诺完成后再行解锁,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转让。	2015 年 09月24日	2018 年 9 月23日	严格按承诺执行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王和平;浙江金晖越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盈利预测承诺及补偿安排:(一) 业绩承诺期间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间为2014年度至2017年度。若本次交易未能在2015年12月31日前实施完毕,业绩承诺期随之顺延,则前述期间将相应顺延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个会计年度。(二)业绩承诺数的确定:交易各方以本次交易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出具的评估报告载明的净利润预测数为参考,计算确定未名医药补偿期内各年度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并以此为基础确定补偿期内各年度未名医药的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共同承诺,标的资产在2014年、2015年、2016年及2017年能够实现的合并利润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即"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5,160.38万元、22,346.80万元、30,243.15万元、36,797.05万元。上市公司应当在补偿期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以后,聘请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补偿期内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意见")。标的资产在补偿期内各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以专项审核意见确定的数值为准,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数根据专项审核意见确定。(三)业绩补偿具体内容及实施:1、补偿方式:若标的资产在补偿期内各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同意首先以股份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2、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数量计算:交易对方合计在各年应予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各年应予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内各年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总金额-已补偿金额。各年应予补偿股份数量=各年应予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分别需补偿的应补偿金额和股份数量按其各自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所认购上市公司的股份数占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确定。如按前述方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大于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届时持有的股份数量时,差额部分由补偿责任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以现金方式对差额部分进行补偿的,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已以股份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 倘若交易对方中的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而使其所取得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全部或部分在股份锁定期内被转让的(包括由于司法判决或其他强制原因导致交易对方中的一方所取得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全部或部分在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的,以下统称"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使其届时所持有的股份不足以履行本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时,则差额部分由该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该种特殊情形的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金额=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已以股份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而导致的不足以股份方式补偿的股份数量×(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截止交易对方中的一方应履行补偿义务时累计因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转让总价款÷截止交易对方中的一方应履行补偿义务时累计因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股份总数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低于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时,则"(股份锁定期内被强制司法划转之股份的每股转让均价-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按0值计算。在运用上述公式时,应遵循以下原则:A、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为标的资产在补偿年限内截至该补偿年度期末净利润承诺数的累计值;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为标的资产在补偿年限内截至该补偿年度期末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的累计值。B、若在各年计算的应予补偿股份总数小于0时,则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C、如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前有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的,按前述公式计算的应予补偿股份数在实施回购股份前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无偿赠予上市公司;如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前有向股东进行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交易对方应予补偿股份总数包括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股份前该等股份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累计获得的股份数。3、减值测试补偿股份数量在补偿期届满后,上市公司应当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实施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时,则交易对方将另行以股份或现金进行补偿。另需补偿的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另需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金额另需补偿股份数量=另需应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分别需补偿的应补偿金额和股份数量按其各自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所认购上市公司的股份数占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确定。如按前述方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大于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届时持有的股份数量时,差额部分由补偿责任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4、补偿的实施补偿期内在各年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及万昌科技年度报告披露后两个月内,上市公司将根据前述所列公式计算得出交易对方在各年应予补偿的股份数并就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份回购事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上市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个月内按照人民币1元的总价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并办理完毕股份注销的事宜。5、交易对方的补偿责任交易对方根据前述方式需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时,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分别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按其各自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所认购上市公司的股份数占未名医药全体股东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确定。交易对方以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实际所认购上市公司的股份数为限承担补偿责任。交易对方中各主体就其所承担的补偿责任互不承担连带责任。交易对方承诺,如交易对方发生重大到期债务不能偿还导致可能影响《利润补偿协议》实施的情况出现,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	2015 年 07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严格按承诺执行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次重组完成后,未名集团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潘爱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了避免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未名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除外,下同)侵占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商业机会和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问题,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未名集团作为承诺方做出如下承诺:1、未名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企业的主营业务为细胞因子药物、抗病毒、多肽药物等生物医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恩经复"和基因工程干扰素"安福隆";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不会在上市公司之外新增同类业务。在未名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潘爱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方保证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从事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商业机会等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利用未名集团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其他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2、除未名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企业外,承诺方及其所控制下的其他目前涉及或可能涉及从事医药的研发与生产业务的企业为:安徽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安徽未名细胞治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未名")、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未名")、未名天人中药有限公司(包括其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未名天人制药有限公司、吉林未名天人中药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天人")、北京未名益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未名药业有限公司、北京未名福源基因药物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北大未名诊断试剂有限公司。除前述企业外,承诺方目前未控制任何其他从事医药研发及生产或与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资产。前述企业虽然目前涉及或可能涉及从事医药的研发与生产业务,但该等企业所生产经营的产品及业务与未名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范围的相关企业所生产经营产品及业务,在生产、销售、采购、人员等各方面均完全保持独立且并不相同,目前并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为避免前述企业与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承诺方进一步承诺如下:(1)一旦安徽未名、江苏未名就其医药生产项目取得了必要的立项、环评、用地、规划、建设施工批文,并取得了药品生产许可证、GMP认证、药品生产批文,且实际生产出产品和能够对外进行销售,在经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审计确认其已经开始实现盈利后,上市公司有权立即启动对未名集团所持安徽未名股权、江苏未名股权的收购,收购价格应以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相关股权进行评估后所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而且,评估机构对江苏未名进行资产评估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应与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向未名集团转让江苏未名股权确定交易价格时所依据之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方法相同,或者采用经双方认可且符合相关法律及监管部门要求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上市公司可以书面方式通知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和/或未名集团有关上市公司对未名集团所持安徽未名股权、江苏未名股权的收购意愿,承诺方应在接到上市公司的收购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或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上市公司履行完毕相关决策和审核批准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批准程序等,下同)后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2)上市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收购未名集团所持有的未名天人股权以及未名集团实际所控制的北京未名益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的价格应以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相关股权进行评估后所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上市公司可以书面方式通知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和/或未名集团有关上市公司对未名集团所持未名天人股权以及未名集团实际所控制之北京未名益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收购意愿,承诺方应在接到上市公司的收购通知之日起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或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上市公司履行完毕相关决策和审核批准程序后三个月内配合上市公司完成有关股权收购手续。(3)未名集团保证将在2016年12月31日前,通过司法等程序办妥涉及将未名集团所持北京未名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北京北大未名诊断试剂有限公司股权向独立第三方进行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或将该两家公司予以注销。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同上市公司的医药研发及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承诺方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函,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承诺方未能切实履行本承诺函,承诺方将赔偿由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之经济损失。5、本承诺函之出具、解释、履行及执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承诺方未切实履行本承诺函,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均可以依据本承诺函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承诺方。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地保持股权控制关系。承诺方:未名集团、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未名集团、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作为承诺方现就规范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万昌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事宜向万昌科技承诺如下:1、在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以协议等适当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资产或资源的行为。3、承诺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在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方及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承诺方将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如果违反上述承诺,从而使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进行非公允性的交易,从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和/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方愿意承担赔偿责任。承诺方:未名集团、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	2015 年 09月15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严格按承诺执行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为了保护万昌科技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未名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作为承诺方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万昌科技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万昌科技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承诺方:未名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赵芙蓉。	2015 年 09月15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严格按承诺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